



“辉煌70年 壮丽新昌吉”

征文获奖作品展示

小说

水磨河

□贺鸣

不知从何时起，灵儿回家乡的次数多了起来。这个曾让她想逃离的山村，究竟什么时候又让她魂牵梦绕了，她也说不清楚。河水在用石板砌成的河床里流淌，少了从大山里来的野性，规矩了许多。天空干净得像刚刚洗过，太阳金灿灿的，很是耀眼。岸边榆树、杨树的枝叶或浓或疏，都在自由满足地生长着，一头老牛在榆树下，凝视着前方，若有所思了无牵挂，宽阔的大嘴悠闲地反刍着，断断续续滴着口水。一头小牛犊在不远处的草滩上撒着欢。几只水鸟擦着水面掠过，又飞向河堤两边的草地上，黑白相间的羽毛光溜溜的，圆脑袋，尖嘴。它们一边机警地四处张望，一边迅速在草丛里啄一下，再啄一下，继而又轻巧地连续几跳，扇子似的尾巴上下摆动，既精神又机灵。

前方是一座石板桥，灵儿走过去，上了桥面。桥面三四米宽，桥面上有许多的羊粪蛋，有的已被踩平晾干，有的还是完整的椭圆形，散发着淡淡的青草味。麦秆的碎末洋洋洒洒，凌乱地散落在桥面上，在阳光下反射着金黄的光芒。多年以前这个位置，是一个用粗壮的榆树木头搭成的独木桥，木头凸凹不平，河两边各支着一块大石头，石头底部靠近旋涡的地方被河水长年侵蚀出一个个小孔，小孔里面和周围浮着一层绿色的青苔，古老而神秘，河底大大小小的石头被水冲洗得干干净净。

灵儿很喜欢到河边来。她有点内向，她常常会静默地坐在石头上，洗洗手，洗洗脸，看着河水哗啦啦流去，她喜欢用眼睛追逐从上游飘来的一片树叶或一根木棍，直到它们顺水流去很远很远，直到看不见。内向的人或许比别人多一颗心，老会想一些遥远又缥缈的事情。灵儿就这样，会一个人伴着河水静静地想心事，河水流去了哪里？那里又是什么样子？这个问题她从来都没有问过别人，但总有一种既模糊又清晰的景象出现在她脑海里，河水流去的地方比这里好，怎么个好，她也知道。有时望着望着就似乎自己也是一朵跳跃的水花，连同千万朵浪花奔腾远去，流出了这个村子。这个感觉让灵儿总有一种和村里孩子们不一样的地方。

到了中午，天气暖的时候，河水也变温了，灵儿会端着盆子到河边洗衣服。每洗完一件，就直接搭在河边的芦苇丛上或小树枝上，当洗完第二件的时候，第一件差不多就干了。河边常常有五颜六色的衣服像花花草绿的彩旗随风摇摆着，灵儿喜欢看它们飘摇的样子。河边常有人来，有时会有人拉着马或赶着羊群路过河水，马或羊会在这条河里饮水，然后脚踏着趟过河。水就会被搅浑。片刻，河水又被上游的流水替代成干净的，那搅浑的杂质谁知道到哪里去了。河底的石头依然明晰可见。

这一河的水，多少年了，就这样不停地流淌，只是少了许多。水花就像早就排好了队一样没有拥挤，没有喧闹，安静极了。只有它们，只有哗啦啦的声音。灵儿什么也不愿想，什么也想不起来了。

几间拔廊房，白墙红瓦，坐落在山坡下。庭院宽敞洁净，院前栽种着许多苹果树和大榆树。房子后面有一个大大的蔬菜地，各种蔬菜正在成熟期，再往后是羊圈和牛棚。牛棚跟人住的房子差不多大小，前面是一个四面通风的凉棚，后面套着一个房子，应该是冬天的暖棚。牛棚后面垛着许多压成方形的草垛，瓷实又整齐。铁皮院门刷了红漆，院门两边门墩子涂成白色，上面蹲着两个石狮子，正吐牙咧嘴威武地守护着这个庭院。庭院东边是绿油油的山坡，山坡上一片榆树林，透着一种墨绿色，灵儿很熟悉这个地方的。以前这里是草坡，没有这么多的树，她常在这里割猪草。

十月，秋高气爽。金黄的草料垛满家家户户的草房顶，天蓝蓝的，深远又辽阔，太阳照射在水磨河的沟沟坎坎里，万物反射着金色的光芒。灵儿家里聚满了乡亲，大哥在喧闹声中迎进了新嫂子。院角里炉火熊熊，上面支着大铁锅，沸水翻腾，浓郁的肉香熏透了满院的空气，两头大猪在各种菜肴中尽显风采。

每一桌都是那样气氛热烈。女人打扮得花花绿绿，围在一起扯着嗓门聊天。大哥和新嫂子是一群年轻人簇拥着敬酒，全院爆发出震天的笑声，天上飞的鸟儿们诧异地从房顶飞过，丝毫不敢逗留。院子里每个人的精神都饱满地往外溢。想到这里，灵儿不由得笑了起来，她突然无比渴望能再参加一次这样的婚礼。随后，灵儿又自嘲地笑了笑，自己曾经是多么渴望离开这里啊！

又一个盛夏到来，灵儿学着割豆子了。母亲给了她一把小号镰刀，惜点力，母亲说。她却是赶着趟地往前追。这丫头犟着呢，父亲盯着她的后

背说。一年的农忙时节里，村里人忙活起来就不知道时间了，抢收庄稼那一个月连吃饭都在地里，大家都在暗地里较劲儿，麦子割得早才能早早使用打麦场。包产到户最大的好处就是原来腰疼腿疼的人全都不知不觉好了。正午的阳光热烈地铺到高低起伏的山梁上，灵儿听到豌豆夹裂开的声音。她赶着趟儿割到地的尽头，直起身来。劳累从骨头缝里溢出来，土腥味噎得嗓子疼。她坐在高高的簸箕弯坡顶，风被阳光晒得没了脾性，柔和得几乎觉察不到，她俯视着眼前黄绿相间连绵不断的山坡，麦地一片连着一片，人们随着镰刀的走势一起一伏前进着，身后摆着黄灿灿的麦秆，在阳光下闪着金色的光芒。

沟里，家家房舍的烟囱里冒出灰黑色的柴烟，无力地飘向天空。坡底，一垛一垛的干麦草垛高高坐在打麦场的周围，打麦场中央，巨大的石碾子在三匹大马的拉动下一圈一圈碾着厚厚的麦秆。麦秆上面是深蓝的天空。水磨河的河床在村子东边正在奔向远方，像一条弯弯曲曲的青色巨蟒缠绕着村子的房舍和土地。河水在阳光的照射下一茬推着一茬匆匆向远方去了。

灵儿想把眼前的所有都装进手机里。她走下桥，爬到前面的一个缓坡上，找一个能看到村子全景的位置，高高举起手机。那里原来是杨家大院，破壁残垣早已不知去向，房屋全都是红砖白瓦，高低错落有致，院门统一的复古色，双扇木门镶嵌在高高耸起的门框上，院门前种有花卉，红的黄的竞相开放。再远一些，偌大的水磨转盘旁边伴山公路像一条青龙盘旋而上，盘绕着那个早年间灵儿常常登高望远的山坡，西山坡上树木葱茏，坡顶的观景台上隐约可见几个人也正在拍照。家乡的变化太大了！

远处传来激情四射的音乐，那是网络上流行的“网红桥”，一批游客上了“网红桥”。灵儿决定也去凑凑热闹。她沿着河堤传来声音的方向走去。

“网红桥”就在原来坑坑洼洼的位置，紧靠着水磨河西岸。那里原来是一个打麦场。每年的八月份，打麦场就是最喧闹的地方，颗颗粮食在下山风的过滤下像一座座小山丘堆积在场中央。麦秆的碎末漂浮在村子上空，而后打着旋儿落下来，村子被一层层碎秆的碎末儿覆盖着，河水浑浊了。灵儿爱干净，那个时候她觉得自己比碎末儿还浮躁。她每天天刚亮就去挑水，天刚亮的水最清澈。邻居家的强子哥也喜欢清澈的水。扁担有点窄，压得灵儿瘦弱的肩膀生疼，灵儿只能每次挑两半桶水。强子哥每天都能恰好与灵儿相遇。快到家时强子哥就会把自己水桶里的水往灵儿的水桶里倒。听说强子哥现在在外地搞企业呢，好多年都没有见过，不知道变成什么样了。

大麦场再往西是唯一一条通往水磨沟的道路，农民将一袋袋粮食用驴车或牛车运往家里，车辙压得路面坑坑洼洼，各家的公鸡母鸡都在路上寻找遗漏的粮食，牛羊的粪便被挤成碎块，倒也成为它们啄寻食物的源地。秋后，家家的公鸡母鸡膘肥体壮，成为犒劳农民辛苦劳作的美食。打麦场下方还有一块土豆地，土豆秧上落着厚厚的尘土和从打麦场飘来的麦壳碎末，看不出它的葱绿。

那个曾经不起眼的地方变成了一个充满时代气息的游乐场，多元的文化不知何时悄无声息住进了这个村子。“儿童乐园”上孩子们爬上爬下，不断喊叫。旋转木马摇晃晃悠悠地旋转着。戏台上围着一圈老人正在吹拉弹唱。最惹人眼球的就数游乐场中央的网红桥，一个摇摇晃晃的彩色木板桥由彩绳拉扯着，固定在两端高架上，桥板上几十个人正随着热烈的音乐节奏左摇右晃，有人站不稳正跌来倒去，桥下有一个很大的红色充气垫，像一片红云托起的彩虹，人们在彩虹中间忘情摇曳着。桥两边的人群也欢快地和着麦西来甫的乐曲扭动着身子。

在推来搡去中，有人笑盈盈地三步一抬脚地来到了灵儿身边，抬头耸肩，又腰扭胯，舞得起劲。灵儿绯红了脸，扭扭捏捏，腿脚却跟着动起来。周围的人双手打着节拍欢快地舞动着，肆意的欢笑声、狂热的音乐声回荡在村子上空。

灵儿满脸汗水，跑向河沿，往脸上捧起一把清澈的河水。彩虹桥旁边的河水许是受到音乐的感染，流得有点湍急，河水浮过来一块大泡沫，像一个大大的白蘑菇，在稍下一点的堤边闸口处撞成飞溅的水花，卷入向下奔流的水波，水波的间隙飞溅起晶莹的浪花。这条承载着自己童年无限幻想的水磨河，记录着水磨沟旧貌新颜的水磨河，此时正在不变的四季轮回中，继续奔向远方。

(该作品获征文成人组二等奖；作者系木垒县第三小学教师)

一粒麦子和一瓶墨水

□杨仲年

周末去看老妈，我偶然说到了最近爱做梦的事情。老妈依然像往常一样，喋喋不休地提起她七十年前的事情，嘴里重复念叨着那个名字“王红旗”，我也习惯了，她不念叨我反而不习惯。说着说着，老妈又说起庭州市七十年的变化，一会念叨王红旗，一会又说现在的好日子。说起王红旗，她就会兴奋，说起庭州市七十年来翻天覆地的变化，她也会兴奋。反正老妈的思维是跳跃式的，一会儿是这个话题，一会儿是那个话题，想到哪里就说到哪里，我只是静静地聆听着，做她最忠实的听众，所以她就特别喜欢黏我。

她说：“现在庭州市变化太大了，到处都是高楼大厦，我都不敢出门，出门就找不到回家的路了。”

我说：“老妈，你都马上90岁了，有这么好的身体已经不错了，只要你身体好就是我们儿女的福气，我看你至少能活100岁。”

老妈说：“谁让现在科技这么发达，出产这么多麦子，要是像以前一样，一亩地收几十公斤麦子，我都不敢想象。”

一提起麦子，我脑海中马上浮现出一粒粒麦子和一瓶墨水。老妈又开始念叨了“王红旗”“王红旗”“王红旗”。

其实何止是老妈，“王红旗”这个名字刻在我的脑子里也几十年了，像一个符号一样，不知藏在我脑壳的哪个角落里，时不时地就会从我的梦境中蹦出来，让我一整夜都睡不着觉。梦中会跳出各种各样的东西，一会是漫天飞舞的麦子，一会是一个巨大的墨水瓶，平静下来的时候，就是普通的一粒麦子和一瓶墨水。

这样的梦我已经做了无数次了。

其实这个梦境是个真实发生的事情。此事还要从四十多年前说起，那时村里吃大锅饭，实行工分制，一个工只有三毛钱，饿肚子是普遍现象。我小时候最大的梦想就是能吃上麦子，哪怕是一粒没长熟的麦子都行，白花花的发面馒头和香喷喷的拉条子就有点奢侈了，想都不敢想。吃不饱肚子的我们，就想起了烧麦子。

那时我刚八岁，肚子里只有苞米、麸皮、甜菜的我，特别渴望能吃一顿麦饭。青纱帐一样的苞米地提供了绝好的掩护，我们猫着腰顺着麦埂子溜进了麦地。此时青中泛黄的麦子，在我们眼里看起来简直是全天下最美的景致，一排一排的麦穗整齐划一，像天安门广场列队接受检阅的仪仗队，威风凛凛、英姿逼人；一畦一畦的麦秆齐刷刷地左右摆动，像丫头子的小蛮腰，百媚千娇；一根一根的麦芒齐刷刷直指苍穹，像钢枪竖立，气势夺人。那些刚刚灌浆，将熟未熟、含苞待放、欲语还羞、黄绿相间的麦子，有种慑人于百步之外，勾人于无形之中的魅力，是饥肠辘辘的孩子们最无法抗拒的诱惑。

我们钻进麦田，快速地揪了一堆麦子头，每人破破烂烂的汗褂子里都兜满了。来到一个干渠沟里，在我的组织下，我们快速点火烧麦子、揀麦粒，然后狼吞虎咽地把焦黄的麦粒吃了个精光，一个个肚子上像是倒扣了一个铁锅。

吃完麦子，我们装模作样地去帮大人干活，提提茶壶，拿拿锄头等，显得很殷勤的样子。此时，地头上隔一段距离就插一杆红旗，插满了红旗的土地看起来非常壮观，男队员和女队员正分开列成两队干活，抓生产的热情高涨。

正当我们兴奋的时候，生产队的王队长过来巡查了。王队长名叫王红旗，贫农出身，根正苗红，是个退伍军人，人如其名，他往地头一站，就像插了一面红旗，是生产队绝对的权威，村里男女老少都有点怕他。此时王红旗正盯着我们几个孩子，眼睛瞪得我脊背有点发凉。王队长拉着脸沉声问：“杨嘎，你们的嘴巴咋啦，咋都黑乎乎的？”

沉闷的声音像惊雷一样在我头顶炸响，我想，完了，看来吃麦子的事情败露了，奇怪的是队长咋知道的呢？我扭头一看黑娃、福娃，个个都是黑嘴巴，终于找到答案了。看来刚吃完烧麦粒太兴奋了，把这档子事给忽略了，黑嘴巴、黑瓜子就是证据。

老妈和其他几个孩子的妈妈吓得脸都绿了，大人小孩全都默不作声，气氛极度紧张，只有苞米叶子被风吹的声音，间或传来远处布谷鸟若有若无的叫声。

我心中默念了一万遍王红旗的名字。心中暗暗立誓，“王队长，王红旗，你如果放我一马，你就是我最大的恩人，等我长大了我一定报答你，杨嘎在此立誓，决不食言。”

就在我七上八下，痛苦煎熬的时候，王队长瞪着眼睛大骂起来：“杨嘎，你是不是到队上办公室偷墨水了？我说办公室怎么少了一瓶墨水，墨水能喝吗？自己玩还不算，你看看，都是黑瓜子、黑嘴巴，你把这几个小孩也带坏了。”

我有点莫名其妙，我们没有偷墨水，王队长怎么说我偷墨水了呢？其他孩子也一样，都有点疑惑，一副欲言又止的样子。老妈生怕我说话，使劲儿给我挤眼睛，我还在似懂非懂的时候，王队长又说：“杨嘎，以后再不许偷我墨水。”

我差点说出“我没偷墨水”，但王队长说完就走了，根本没给我留机会。

直到王队长藏在旧军装里瘦小单薄的身影，隐没在苞米地头后，母亲眼角还挂着一行清泪，其他妇女也是感激之情溢于言表。大人们都悄悄叮嘱，以后不许再提麦子的事情。

儿时往事已成追忆，几十年就这么匆匆溜走了。

老妈眼中的七十年，在我这里只有四十年，四十年来，庭州市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巨变，我也成了国家发展进步的见证者和受益

者，充分享受到了改革开放的红利。我开了一家小店，出于对麦子的情有独钟，我的店名就叫“麦客来”，店里的招牌菜就叫“烧麦”，是把青麦子放在电烤箱里烤个半熟，放上各种佐料，可荤可素，用发面包成包子的样子，放在烤箱里二次烤制，出来的“烧麦”表皮金黄、麦香四溢、很有嚼劲。谁知有麦子情结的人还挺多，吃的人越来越多。我从一家小的餐饮店做起，店的规模越来越大，在各个城市开了很多连锁店。为了加强管理，还成立了欣欣餐饮服务有限公司，专门管理各个门店。

就在公司发展得如日中天时，我认识了一个姓王的小伙子。小伙子非常勤快，干什么都很不错，脸上有几个麻子，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。日常交往中，我们相互加了微信，留了电话，配合得非常好，相互也逐渐熟络起来。

有一次，我随口就问了一句：“小伙子是哪里人啊？”

小伙子说是东湾村的，我的心又“咯噔”了一下，追问了一句：“哪个东湾村？”

小伙子说，博峰县东湾村。

我的心马上揪起来了，连忙说：“我就是博峰县东湾村的，东湾村就一户姓王的人家，那王红旗是你什么人？”

小伙子回答：“是我的爷爷。”

我顿时陷入了沉默。

后来的一天，我驱车找到了小王的住处。进门后，眼前的一幕让我惊呆了。眼前的王队长已经老态龙钟，满脸的皱纹沟壑纵横，每一个沟沟坎坎好像都写满了故事。我没有叫王叔，而是叫的王队长，老人头脑依然清晰，我讲到东湾村的事情，讲到儿时吃麦子的事情，没想到他都记得清清楚楚。

我说：“王队长，杨嘎今天给你送两样东西，一样是烧麦，一样是墨水。”

爷孙俩都有点纳闷，怔怔地望着我不说话。

我继续说：“烧麦，是我记忆里吃的麦子，现在已经变成了大众美食。”

爷孙俩“哦”了一声没有说话。

我又说：“墨水是送给小王的，一瓶墨水加一支笔。”

两人用疑惑的目光看着我说话。

我继续说：“这支笔不一样，是我们欣欣餐饮有限公司的权杖，我在每一座城市新开一家‘麦客来’连锁店，就召开一场授权发布会，这个店的总经理任命谁，这瓶欣欣公司的‘欣欣’牌笔和‘欣欣’牌墨水就交给谁。”

爷孙俩怔怔地看着我。

王队长激动地说道：“杨嘎，我不值得你这么费心。你为啥对我这么好呢？”

我说：“因为你的名字就叫王红旗，你在我心中是一面永远不倒的红旗。”

出了小区，金灿灿的阳光照在大路上，树上的小鸟叽叽喳喳叫得正欢。

(该作品获征文成人组一等奖；作者系玛纳斯县委史志办主任)

